

《抚远市妇女发展规划（2021-2025年）》

《抚远市儿童发展规划（2021-2025年）》

政 策 解 读

一、起草的背景和过程

用中长期规划指导妇女儿童事业发展，是党领导妇女儿童工作的成功经验。自2011年起，我省妇女儿童发展规划五年为一个实施周期，与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保持同步。按照省、市妇儿工委要求，2021年10月，市妇儿工委办公室牵头启动新规划编制工作。新规划编制突出党的全面领导，坚持以人民为中心，深入贯彻新发展理念，编制组2次书面征求各成员单位意见，分管副市长专门听取汇报并提出意见，经市妇儿工委全委会审议通过后，形成讨论稿提交本次会议审议。

二、基本原则

新规划将男女平等基本国策和儿童优先原则贯穿始终，紧密结合我市妇女儿童发展实际，力求做到“四个兼顾”，即：遵循国家两纲兼顾我市市情、坚持全面发展兼顾特殊保护、突出政府主导兼顾社会参与、注重连续性兼顾时代性前瞻性。

三、必要性

新规划是为保护妇女儿童特殊权益而制定的指导我市未来五年妇女儿童发展的纲领性文献。制定“两个规划”，是立足实际谋划我市未来五年妇女儿童发展目标任务的重要过程，对我市科学规划妇女全面发展和儿童优先发展的新目标新任务，坚持男女平等基本国策和儿童优先原则，确保妇女儿童事业与经济社会同步协调可持续发展起到促进作用，编制、实施好“两个规划”，对继续推动我市妇女儿童事业发展有重要意义。

四、起草依据

该文件依据《国务院关于印发中国妇女发展纲要和中国儿童发展纲要的通知》（国发〔2021〕16号）《黑龙江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黑龙江省妇女发展规划（2021—2025年）和黑龙江省儿童发展规划（2021—2025年）的通知》（黑政规〔2021〕17号）《佳木斯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佳木斯市妇女发展规划（2021—2025年）和佳木斯儿童发展规划（2021—2025年）的通知》（佳政规〔2022〕4号）制定。

五、基本框架和主要内容

妇女和儿童两个规划总体框架均由序言和正文组成。

序言：概述实施妇女儿童发展规划的重要性和必要性。

正文：由四部分组成。第一部分是指导思想、基本原则和总体目标。第二部分是发展领域、主要目标和策略措施。“妇女规划”设立健康、教育、经济、决策和管理、社会保障、家庭建设、环境、法律保护8个重点发展领域，设置52项主要目标，提出92项策略措施；“儿童规划”设立健康、安全、教育、福利、家庭、环境、法律保护7个重点发展领域，设置45项主要目标，提出88项策略措施。第三部分是组织实施。明确各职能部门的工作职责，提出相应措施保障规划顺利实施。第四部分是监测评估。明确监测评估的组织机构、牵头部门和工作要求。

六、需要说明的几个问题

一是在发展领域方面。与上一轮两个规划相比，新规划新增3个发展领域。为发挥家庭家教家风在基层社会治理和促进儿童健康成长中的重要作用，增设“妇女与家庭建设”和“儿童与家庭”领域；针对意外伤害是造成儿童死亡第一位原因、儿童人身权益遭受侵害现象屡禁不止等问题，增设“儿童与安全”领域。

六、需要说明的几个问题

二是在发展目标方面。新规划更加注重目标任务的可操作性，对主要目标及支持性目标均提出了具体措施和实施路径，确保各项目标任务落到实处。新规划注重对妇女儿童的政治引领和思想道德教育，注重引导支持妇女儿童发扬主人翁精神。新规划注重积极回应妇女儿童关切，新增妇女“两癌”筛查和防治、儿童分年龄段近视防控、发展普惠托育服务体系、建设儿童友好环境、构建协同育人机制等目标，对当前妇女儿童关注的健康、教育、福利与社会保障、权益保护等重点问题以及“三孩”“双减”等热点政策都提出了具体举措。

六、需要说明的几个问题

三是在指标设置方面。新规划具体量化指标设置以佳木斯两个规则为基础，原则上不删减。新规划编制过程中，市妇儿工委明确“各市（县）工作指标在市工作指标基础上，只可提高，不得降低”，按照上级要求，我市新规划各项工作指标与市新规划指标保持一致。